

物流中心团委积极开展导师带徒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杜洁)为促进新入职青工成长成才、形成长远人才储备,物流中心团委积极开展“导师带徒”活动,着力培养一批热爱企业、忠于岗位、技术熟练、作风过硬的物流青年骨干。

针对新入职青工作业技能不熟、实际经验欠缺等特点,该中心组织经验丰富的老师傅为广大青工现场授课,充分发挥导师带徒的“传帮带”作用。该中心导师带徒活动按照“定徒弟、择名师、签合同、学业务、严考核、重奖惩”的思路,新入职青工

100%参与,对达到合同目标、学有所获的优秀师徒给予奖励,极大地提高了青工的学习积极性。

为有效提升职工业务技能,物流中心针对新入职的劳务派遣青工统筹制定了周密的机车副司机培训计划,确保新入职劳务派遣职工牢固掌握相关铁路行车作业技能标准及机车驾驶、机车维检等专业技能,同时熟悉生产作业流程、站场线路和作业环境,具备安全作业能力,尽快达到上岗作业任职要求,保障公司生产运输需要。

活动期间,物流中心机务作

业区制定了详细的实施方案和跟踪检查方法,定期进行青工学习反馈。导师把影响整体安全的作业程序、知识点作为教学重点,教学内容明确、实用,深入浅出,深受青工们的欢迎。对关键作业工序,师傅们亲自示范,从工作要求、标准到规范,都要求学员学到做到,细心的讲解、娴熟的业务指导让新入职青工的业务水平快速提升。新入职职工们纷纷表示,要珍惜宝贵的学习机会,勤学苦练,努力提高专业技能,为太钢高质量转型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近日,东山矿团委组织青工走进阳曲县店子底村,一起观看了爱国教育影片,并在当地老支书的带领下,重走支前路,深入了解支前文化和历史。大家在接受红色教育洗礼的同时,切身感悟到了支前精神,纷纷表示要以革命前辈为榜样,坚守初心,立足岗位,为公司高质量转型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申热 摄

(上接第一版)2000年退休以后,他依然一刻也没有离开对艺术的追求,一刻也没有忘记太钢。为了持续繁荣太钢文化事业,他尽心竭力地指导和培养年轻人,每次太钢有大型晚会、文艺演出和迎春座谈会,他都会自觉地承担起艺术指导、艺术创作、艺术顾问的任务,从节目的创意、策划、编排等方面进行完善和把关。

在2017年纪念太钢老龄委成立30周年“金秋颂”专场文艺演出中,由王秀春编导的《矿山一家人》朗诵剧,经过严格而辛苦的排练后,成功演绎了太钢尖山铁矿一个姐姐为救弟弟捐肾的感人故事,现场很多观众感动得掉下了眼泪。在2018年太钢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型文艺演出中,由王秀春编导的《钢城新话》快板小品,成功展现了改革开放以来太钢取得的巨大变化,得到了全场观众的一致好评。

“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在一个节目的排练过程中,由于参演的一名演员交通不便,排练地点选在了距这名演员家最近的地点,而这个地点距王秀春家却足足有10公里之远。路远不怕,路再远也不是他退缩躲避的理由。去排练场乘坐汽车不方便,他就让儿子骑电动车送他,每天一个来回。排练场上,5名演员专心排练,作为编导的王秀春,站在训练场前,一个动作一个动作地纠正,一句台词一句台词地修改,一练就是一天,一站就是一天。有一天,排练结束后,他又坐着儿子的电动脚踏车回家,却被一名交警挡住了,他赶紧道歉认错:“太危险了,以后再不会这样了!”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在举国欢庆的热烈气氛中,王秀春难抑满腔激情。他说,太钢就是他的全部,没有太钢,就没有他王秀春,没有太钢,就没有他享誉全国的数来宝作品,是太钢职工鲜活的劳动场景,给了他艺术创作的灵感,是太钢职工感人的生动事例,为他的艺术作品增添了生动的素材。在太钢庆祝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暨“我和我的祖国”文艺演出中,王秀春主动请战,以80岁高龄再次登台献演他的代表作——数来宝《十里钢城尽朝晖》,讴歌太钢发展所取得的丰硕成果,以艺术的名义向新中国成立70周年献礼!

为了圆满完成这次演出,他满身的艺术细胞被全部激活:从节目编创到舞台设计,从思想内涵到艺术表现,从一代一代太钢人艰苦创业的种种细节,到攀登全球钢铁行业的“珠穆朗玛峰”,从演员的一个眼神,到灯光的一次特写……,把太钢的人、太钢的事、太钢的精神,逼真地表达出来、传递出去。为了让这个世纪的作品焕发出新时代的朝气,他一次次修改,叫上儿子一遍遍试演,不仅自己没有了白天和黑夜的概念,还把儿子也弄得睡不着觉。

2019年9月29日下午,当这位知名的工人曲艺家亲自登台表演时,全场观众掌声雷动,大家为这位老艺术家的敬业精神和精湛表演致以由衷的敬意!

王秀春是太钢文化艺术战线上的一棵常青树。山西省老文学家协会主席、著名传记文学作家陈为人撰写的《撇捺人生王秀春》中高度评价王秀春,称赞他用毕生对艺术执着的热爱和追求,创作了《数来宝》《小品小戏》《快板说唱》等曲艺作品(收录在《王秀春曲艺作品集》中),为繁荣我国曲艺事业、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

我们相信,有王秀春这样的老一辈艺术家的传承和指导,太钢的文化事业必将更加繁荣,太钢的精神文明建设必将结出累累硕果!

(公司工会)

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对于信访人反映的有关政策性问题的,应当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报告,并提出完善政策、解决问题的建议。

第三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对在信访工作中推诿、敷衍、拖延、弄虚作假造成严重后果的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可以向有关行政机关提出给予行政处分的建议。

第三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应当就以下事项向本级人民政府定期提交信访情况分析报告:

- (一)受理信访事项的数据统计、信访事项涉及领域以及被投诉较多的机关;
- (二)转送、督办情况以及各部门采纳改进建议的情况;
- (三)提出的政策性建议及其被采纳情况。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四十条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信访事项发生,造成严重后果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超越或者滥用职权,侵害信访人合法权益的;
- (二)行政机关应当作为而不作为,侵害信

访人合法权益的;

(三)适用法律、法规错误或者违反法定程序,侵害信访人合法权益的;

(四)拒不执行有权处理的行政机关作出的支持信访请求意见的。

第四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对收到的信访事项应当登记、转送、交办而未按规定登记、转送、交办,或者应当履行督办职责而未履行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责令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第四十二条 负有受理信访事项职责的行政机关在受理信访事项过程中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责令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一)对收到的信访事项不按规定登记的;
- (二)对属于其法定职权范围的信访事项不予受理的;
- (三)行政机关未在规定期限内书面告知信访人是否受理信访事项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访条例》(八)



图片新闻

近日,电气公司召开了“我为改革做贡献”青年技术管理人员座谈会。10余名青年技术管理人员结合各自岗位实际畅谈了工作感受,在工作作风、沟通协调、执行落实、绩效管理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合理化建议,表达了奋力拼搏、奉献青春的豪情。

王晓红 摄